

包头市青山区志（1991—2010年）

第七篇

农牧林水

DIQIPIAN·NONGMULINSHUI

第一章 机构

第一节 管理机构

2008年6月30日前，青山区农牧林水局（以下简称区农牧林水局）所涉职能由青山区经济贸易局承担，开展的工作仅限于动物防疫工作。2008年6月30日，包头市旗县区行政区划调整后，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将九原区兴胜镇及山林站的24名职工划归区农牧林水局。

2009年5月18日，区农牧林水局正式揭牌成立，机构规格为正科级，领导职数4名（1正、3副）。同年9月11日，根据《青山区农牧林水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青府办发〔2008〕68号）文件精神，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农业科、畜牧兽医科、林业科、水务科。11月18日，青山区森林公安局成立，是区农牧林水局管理的行政机构，机构规格为副科级。实行双重领导管理体制，党政工作以区农牧林水局管理为主，森林公安业务工作以区公安部门管理为主，经费列入区本级财政预算，核定政法专项编制10名，领导职数2名，政委由区农牧林水局局长兼任。

2010年，根据《青山区农牧林水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青府办发〔2010〕131号）文件精神，区农牧林水局挂青山区扶贫开发办公室、青山区交通运输局牌子，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农业股、畜牧兽医股、林业股、水务股、扶贫股、交通股、法制股（2010年12月20日正式成立）。

第二节 事业单位

2009年，区农牧林水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机构规格为股级，核定编制5名；动物防疫检疫站，机构规格为股级，核定编制5名；山林建设工作站，机构规格为相当正科级，核定编制5名；水务工作站，机构规格为股级，核定编制5名。

2010年，动物防疫检疫站更名为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0年，区农牧林水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水务工作站、山林建设工作站、林业工作站（即由九原区划归的兴胜镇林业工作站，机构规格为股级）、畜牧兽医工作站（即由九原区划归的兴胜镇畜牧兽医工作站，机构规格为股级）。同年3月12日，山林建设工作站同时挂大青山管理局青山管理站牌子，核定领导职数3名，经费实行全额拨款。

第二章 农 业

第一节 耕 地

2009年，青山区耕地总面积为3.6万亩，其中水浇地0.9万亩，旱地2.7万亩。其中，青福镇耕地面积为0.6万亩，全部为水浇地；兴胜镇耕地面积为3万亩，其中水浇地0.3万亩，旱地2.7万亩。

2010年，青山区耕地总面积为4.6万亩，其中水浇地0.9万亩，旱地3.7万亩。青福镇耕地面积为0.6万亩，全部为水浇地。兴胜镇耕地面积为4万亩，其中水浇地0.3万亩，旱地3.7万亩。

第二节 作 物

2009年，农作物播种总面积1.713万亩，其中粮食作物（含玉米、马铃薯）1.57万亩，经济作物（含蔬菜、油菜籽）0.143万亩。农作物总产量为0.85万吨。

2010年，农作物播种总面积2.1万亩，其中粮食作物（含玉米、小麦、马铃薯、谷子、黍、糜子）1.961万亩，经济作物（含大豆、蔬菜、药材）0.139万亩。农作物总产量0.93万吨。

一、粮食作物

2009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57万亩（玉米1.47万亩、马铃薯0.1万亩），总产量0.78万吨，全部在兴胜镇种植。

2010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961万亩（玉米1.6万亩、小麦0.03万亩、马铃薯0.18万亩、谷子0.03万亩、黍0.047万亩、糜子0.074万亩），总产量0.9万吨。其中，青福镇粮食作物播种面积0.17万亩（玉米0.12万亩，小麦0.03万亩，马铃薯0.02万亩），总产量0.045万吨；兴胜镇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791万亩（玉米1.48万亩、马铃薯0.16万亩、谷子0.03万亩、黍0.047万亩、糜子0.074万亩），总产量0.855万亩。

二、经济作物

2009年，经济作物播种面积0.143万亩（油菜籽0.003万亩、蔬菜0.14万亩），总产量0.07万吨，全部在青福镇种植。

2010年，经济作物播种面积0.139万亩（大豆0.067万亩、蔬菜0.062万亩、药材0.01万亩），总产量0.3万吨。其中，青福镇经济作物播种面积0.06万亩（蔬菜0.05万亩、药材0.01万亩），总产量0.13万吨；兴胜镇经济作物播种面积0.079万亩（大豆0.067万亩，蔬菜0.012万亩），总产量0.17万吨。

第三节 作物保护

一、常见作物病虫害

青山区境内常见作物病害有：小麦锈病、玉米大小斑病、玉米黑粉病、玉米黄穗病、番茄晚疫病；番茄立枯病、番茄脐腐病；葵花菌核病、黄瓜白粉病、大白菜软腐病、甜瓜炭疽病等。

青山区境内常见作物虫害有：地老虎、蛴螬、蚜虫（俗称油汗）、红蜘蛛、小麦粘虫、草地螟、葵螟、玉米螟等。

二、病虫害防治

对于作物病害主要采取倒茬轮作，轮作周期效果在3~5年。必要时针对病情也可使用化学方法防治。

对于作物虫害主要采用两种方法：一是通过物理方法对耕地实施深翻秋灌，破坏害虫越冬场所或采用糖醋液诱杀；二是通过化学方法用药物喷杀，药物防治效果较好。

第四节 高效农业

2009年，由青山区农牧林水局（以下简称区农牧林水局）组织实施的都市高效农业园区项目立项，计划投资1.5亿元。该项目依据农区沿大青山分布的特点自西向东分设于青福镇色气湾、兴胜镇王老大窑子和羊山窑子，项目规划用地2000亩，建高效节能型日光温室1050栋，建设期为3年（2009—2011年）。处于高压走廊地带，北依大青山，南接青山城区，地势平坦向阳，110国道和丹拉高速公路贯穿项目区，交通便利。受大青山山脉影响，具有明显的区域小气候，水资源为地下水径流区，水质良好，水量丰富，化学沉积介质甚微。

2010年，都市高效农业园区已建成433栋温室，其中羊山窑子村分项目区已建成节能型日光温室73栋，每栋占地1.5亩，部分温室用于食用菌栽培和芽菜生产；王老大村分项目区建成节能型日光温室230栋，每栋占地1.3亩，部分温室用于花卉生产；色气湾村分项目区建成节能型日光温室130栋，每栋占地2.8亩，主要种植蔬菜。

项目建成后，各项目区陆续成立农业合作组织，负责本项目区产前、产中和产后的各项管理工作。项目区完全按照无公害标准生产中高档绿色农产品，并开展土地租赁、自主种植和农产品配送等多种经营模式；积极与内蒙古农业大学和包头市农业科学研究所等单位展开合作，通过培训、引智等形式，提升农产品科技含量，加大良种良法的推广力度，提高农民综合素质；引进农产品加工及物流企业，进行农产品初加工。加强与北京华联和永盛成等大型连锁超市沟通，在超市设农产品直销点，在包头市各大农贸市场设项目区农产品销售专柜，逐渐辐射全市，实现效益和品牌双赢。

第五节 农业机械

2009—2010年，农牧业机械总动力4270千瓦，其中，柴油发动机动力3826千瓦，电动机动力444千瓦。拖拉机151台，动力2336千瓦，其中，大中型（20马力以上）56台，动力1346千瓦；小型（3马力~20马力，不含20马力）95台，动力990千瓦。

第六节 财务审计

2009年，根据中共青山区委村干部换届领导小组的安排，委托包头市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办公室对兴胜镇、青福镇所辖的21个行政村进行村干部离任审计工作。审计组针对各村干部2006—2009年三年任期内发生的经济事项及业务往来进行审计。兴胜镇辖区内有19个行政村，实际审查17个村，其中二相公村因本届村委会未设立财务账据，不能提供凭证，无法进行审计；后营子村原属石拐区，财务报销都在原属地进行，重新区划后其冯四圪卜小组一直未在兴胜镇建账，未提供会计凭证，无法进行审计。青福镇辖区内有2个行政村，分别是赵家营村和昌福村，对2村分别进行审计。因2009年3月委托市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办公室对其进行过审计，与此次审计间隔时间较短，期间未发生重大经济事项，所以此次审计采用3月份的审计结果。

2010年，审计组针对各村干部在2009年10月至2010年11月一年任期内发生的经济事项及业务往来进行审计。此次抽查兴胜镇5个行政村，青福镇4个行政村（即2010年2月，将原有兴胜镇管辖的色气湾村、二海壕村、银匠窑子村、赵家店村4个村正式划归青福镇管辖）。审计组对报送的所有凭证和账簿进行翻阅审查，重点对村民关注、反映问题较多的土地征用、外包租赁、村内工程施工、项目建设、村内重大财务收入、支出项目，村委会重要开支等进行详细审计，并对村干部日常财务审批报销情况及个别违反会计法规、财务管理条例的事项进行询问，对上报的凭证所记载的业务事项进行逐一核对。审查中发现各村财务状况仍不同程度存在以下问题：土地出租、出让行为缺乏民主监督和政府管理，土地租让没有固定标准，所签《土地租让协议》内容不规范；用工工资无统一标准，工资发放缺乏监管，代领代签，一人做表签字现象严重；村干部工资、奖金发放无正式依据；原始凭证不合要求，信息不全或信息错误，白条顶库现象仍比较普遍。

第三章 畜牧业

青山区的农村主要位于110国道以北的大青山脚下，以旱地、沙石地为主，不利的自然条件制约了青山区农牧业的发展。

第一节 规模化养殖

1999年4月，蒙牛乳业入驻青山区，辖区奶业有了长足的发展，奶牛养殖由最初以散户为主，逐渐进入规模化发展阶段。

2009—2010年，青山区有奶牛存栏2000头，规模养殖场2个（牧场式管理1个），养殖小区4个，奶站6个，日产鲜奶12.6吨，全部供应给蒙牛乳业和伊利乳业；羊年出栏21万只，年存栏8万只，主要分布在银匠窑子村，其中，银海新村养殖小区占地192 096平方米，羊年出栏15万只，存栏6万只，育肥羊产业成为农牧民增收的有效渠道；生猪存栏7000余头，有规模养猪场2个，生猪养殖主要分布在赵家店村和东边墙村；蛋禽存栏31万只，其中王老大村蛋禽养殖小区年存栏25万只，年产蛋量1.04万吨。

2009—2010年，区农牧林水局落实惠农政策资金的发放，为农牧民发放能繁母猪补贴97 200元，为因“三聚氰胺”事件受损的奶农、奶站发放损失费18.23万元。

为加强青山区畜牧业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将世宇养殖场扩建项目和隆源养殖小区扩建项目申报为国家补助资金项目；将银匠窑子村肉羊养殖小区、色气湾村肉羊养殖小区列为青山区储备项目。

为多渠道增加农牧民的收入，区农牧林水局促进沙尔庆村“整村推进”扶贫开发项目，蛋鸡养殖小区及时投入使用。

第二节 动物疫病防控

2009年4月，青山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编写《青山区农牧林水局防控重大动物疫情实施方案》。12月，区动物防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通过验收。按照国家中长期动物疫病防治规划，结合工作实际，2009—2010年动物疫病防控的主要任务是加大口蹄疫、禽流感、新城疫、蓝耳病、猪瘟等重点疫病防控，采取接种疫苗提高畜群抗菌能力、加大养殖场消毒灭源的方式，切断疫病传播途径；对寄生虫病主要是依靠药物驱除预防治疗；对于普通病如猪黄白痢疾、牛乳房炎、禽类呼吸道疾病、牛羊肠胃疾病等，除对症施治

外，重点从改善饲料管理等预防性措施来降低发病率。

一、防治口蹄疫

口蹄疫是强制免疫疫病，每年春、夏、秋集中免疫，一旦发生疫情，依靠隔离、封锁、消毒、无害化处理和集中强制免疫等措施进行防治。因防控得力，2009—2010年，青山区未发生口蹄疫疫情。

二、防治禽流感

2009—2010年期间，青山区动物疫病预防中心按照国家重点疫病年度免疫计划，每年在春、秋开展强制免疫工作的同时，加大对养殖户、养殖小区疫病防控知识普及，发放消毒药品，指导辖区内500多户的养殖从业人员自觉完善消毒制度。2009—2010年青山区未发生禽流感疫情。

三、防治其他病

（一）防治蓝耳病

2009—2010年，区境未发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疫情。

（二）防治猪瘟

2009—2010年，按照农业部重点疫病免疫计划，青山区采取春、夏、秋每年3次强制免疫的预防措施，起到积极预防效果，青山区未发生猪瘟疫情。

（三）防治鸡新城疫

2009—2010年，按照农业部重点疫病免疫计划，辖区在每年春、秋各进行1次鸡新城疫强制免疫，预防效果良好。青山区未发生新城疫疫情。

（四）防治炭疽

2010年10月，盛兴奶牛养殖小区发生炭疽，死亡牛2头。经无害化处理疑似病牛4头，并对养殖小区开展连续3年的炭疽芽孢杆菌强制免疫。

第三节 动物卫生监督

一、检疫机构

2009年6月，包头市农牧局将青山区辖区内的3个屠宰场检疫工作移交给区农牧林水利局，由青山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对2个运行的屠宰企业实施具体检疫工作。9月，包头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将动物诊疗场所、兽药经营场所监督管理职能下放到青山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包头市产地检疫报检点建设开始，青山区设置了4个检疫申报点，分别是区动物卫生监督所报检点1个（跨省调运）、兴胜镇报检点2个（王老大报检点、后营子报检点）、青福镇昌福村报检点。

2010年底，包头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将动物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储藏、运输等过程的监管职能全部下放到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二、卫生检疫

（一）产地检疫

自2009年产地检疫报检点建设完成后，青山区落实各检疫点的报检制度、检疫员、

协检员和信息联络人。但此项工作由于乡镇兽医站建设过程中，人员编制、办公场所没有落实到位，落实难度仍然很大。

2009—2010年期间，青山区产地检疫率不足5%。

（二）定点屠宰检疫

2009年5月，包头市将屠宰检疫工作下放到青山区。2009—2010年，辖区内的2个屠宰企业，共屠宰生猪30 100头，屠宰检疫生猪30 100头，检疫率100%，检出病害猪肉460公斤，全部用屠宰企业的焚烧炉进行焚烧处理，避免病害肉流入市场。

第四章 林 业

第一节 林业工程

1998年，中国长江流域和嫩江流域发生历史上罕见的特大水灾后，为解决长期以来中国天然林资源过度消耗而引起的生态环境恶化问题，党中央、国务院从中国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高度，做出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简称“天保工程”）的重大决策。这是中国全面加强生态建设的标志性工程，它的实施标志着中国林业由以木材生产为主向以生态建设为主的历史性转变。2008年，中共十七届三中全会又做出“延长天然林保护工程实施期限”的重大决定。

2008年前，青山区没有天保工程区。2008年包头市重新区划后，青山区天然林保护工程区总面积为42万亩，其中，山林建设工作站管护面积22.5万亩。中共青山区委、区政府（以下简称区委、区政府）抢抓西部大开发的历史机遇，以“天保工程”总揽全局，按照“抓保护、促培育、求发展”的思路，以森林资源保护和培育为中心，以加快生态环境建设、发展林业经济为目标，认真部署，精心实施，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2009年，青山区天然林保护工程任务是实施封山育林1.5万亩，该项目位于兴胜镇北与固阳县交界段，南至二海壕，西至营火沟。封育项目区面积为1.6051万亩，有效封育面积1.5万亩。项目建设总投资105万元，其中，中央投资84万元，青山区配套21万元。为保证该项目能顺利实施，加强资金使用和工程质量管理，经区政府批准，对封山育林项目实施招投标，并聘请专业监理进行全程监督和检查，以保证建设任务能高质量、及时、顺利完成。青山区发布公开招标公告，发放招标文件，并于2009年11月4日下午开标，于11月5日开工建设。截至2010年5月，该工程建设任务全部完成。项目实施后，提高辖区项目区的林草覆盖率，从而有效地控制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起到涵养水源、防风固沙，调节气候的作用。

2010年，青山区天保工程封山育林项目区面积为1万亩，项目区位于兴胜镇王老大村北山富家沟两侧。项目总投资70万元，其中，中央投资56万元，青山区配套14万元。为确

保该项目顺利实施，加强资金使用和工程质量管理，经区政府批准，由青山区集中采购中心对封山育林项目实施招投标，并聘请专业监理进行全程监督和检查，保证建设任务能高质量、及时、顺利完成。该项目于2010年10月10日开工建设，2010年11月30日围栏建设、标志牌、标志碑、护林房及防火通道等建设已全部完工。

第二节 生态建设

城郊结合部绿化工程不仅是包头市及青山区生态环境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包头市打造生态城市、建设生态文明的一项重要举措。包头市城郊结合部的绿化任务为人工造林30 000亩，分三年完成（即2009—2011年）。其中，2009—2010年，青山区的总任务量为5200亩，（2009年人工造林3550亩，2010年人工造林1650亩）。该项目资金以区政府投资为主，市政府适当补贴等方式解决。

2009年，青山区城郊结合部生态绿化工程实施面积3550亩，通过招投标聘用专业绿化队伍及全民义务植树完成绿化任务，工程区位于青大公路两侧、北郊防洪沟、210国道北出口、当铺村千亩果园、四道沙河河道两侧及110国道等地。工程于2009年冬开始整地、挖坑，进行前期准备，2010年5月底全部完成造林任务。

2010年，青山区完成城郊结合部绿化任务1650亩，造林地块主要位于色气湾内道路两侧；沙尔庆村养殖小区、银海新村公路两侧、新建园区道路两侧、211省道西侧等地段，主要采取工程造林及义务植树相结合的形式，充分调动村集体、造林大户等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圆满完成全年的造林任务，取得良好的效果，形成全民动员，人人参与的良好局面，有效扩展和保护生态建设成果。

根据工程区立地条件、造林季节及树种的生物特性，因地制宜地选择优良抗旱造林树种油松、樟子松、云杉、侧柏、新疆杨、紫穗槐等。每亩初植密度为166株。苗木要求良种壮苗，针叶树要求苗高1.5米以上，阔叶要求胸径5厘米以上，根系发达、生长旺盛、抗性强的无病虫害和机械损伤的一二级苗，以确保造林成活率。

在栽植过程中，做到严把起苗关、运苗关、苗木补水关，防止苗木水份蒸发；能及时栽植的苗木，进行假植。栽植时将苗木直立于穴中，深浅适宜，保持根系舒展，然后分层填土、踏实，栽植后及时灌水，以提高成活率。

积极采用抗旱造林新技术，在工程建设中尽量采用保水剂、生根粉等新材料，苗木栽植采用节水灌溉技术来提高成活率和保存率。栽植后进行及时抚育管理，包括松土、扩穴、浇水、施肥和病虫害防治等，有力地保证工程实施的质量。

第三节 林业管理

2009年，按照上级林业部门的要求，区农牧林水局逐步开展围封禁牧及森林防火工作，加大围封禁牧宣传力度，通过广播、传单、粉刷标语等方式，使禁牧工作家喻户晓。

晓。同时以自然保护区、工程项目区及公路两侧为重点，加大巡查和打击力度。通过行政处罚和宣传教育相结合的方式，有效地遏制偷牧、夜牧行为，有效保护生态建设成果。同时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及时排查火灾隐患，严格控制野外用火，对工程项目区等重点区域和重点地段实行严格管控，坚持护林防火值班制度和火警报告制度。特别注意抓好春节、清明节、国庆等重大节日的护林防火工作，杜绝一切野外用火。2009—2010年，未发生1起重大森林草原火灾。

通过实施人工造林、封山育林、加强森林资源管护等工作，不仅提高森林覆盖率，还起到保护水土，涵养水源，改善生态环境、促进农业生产的作用。

第五章 水 务

第一节 防汛抗旱

2009年5月，区农牧林水局内设水务科，2010年，改为水务股。

区农牧林水局始终将“安全第一、常备不懈、预防为主、全力抢险”的防汛方针和原则，贯穿于每一项工作中。

2009年，协调各成员单位，制定切实可行的防凌防汛抗旱抢险预案。在医疗卫生、后勤保障、人员分配等各方面严格落实工作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在凌汛期，实行24小时值班制，不间断地巡视河道，及时掌握凌汛情况，并定期通报。同时，从防汛责任、防汛预案、防汛物资、抢险队伍、防汛纪律等方面进行全面准备和落实，确保防汛工作万无一失。

北郊防洪沟是青山区城市防洪的重要屏障，厂前明沟是青山区三大企业排污泄洪的重要通道。由于城郊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大量外来人口的涌入，大量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倾倒在河道内，给防汛工作带来隐患。为消除行洪障碍，确保河道畅通，区农牧林水局协调驻区及区属各有关单位，调集人力、物力、财力对北郊防洪沟、四道沙河、小油河等进行了彻底清淤，累计清理淤泥垃圾4.5万方。同时，加强堤防管理，要求巡防哨所的工作人员每日进行巡查，发现乱挖、乱倒、乱建现象及时制止清理。截至11月底，先后制止处理10余起乱倒、乱建现象，确保了河道的行洪通畅。

在全力抓好防汛工作的同时，区农牧林水局坚持防汛抗旱两手抓，根据青山区水利工程防汛运行情况、蓄水实际情况，编制《青山区抗旱预案》，对抗旱工作进行部署，按照针对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及降雨时空分布、自然地理特征、经济社会状况、水源情况和水利工程现状等，进行科学的水量平衡计算，提出解决干旱缺水问题的对策，完善抗旱预案。面对严重旱情，青山区及时启动抗旱预案，针对不同水源和不同工程条件，采取抢插和保苗，广泛开辟抗旱水源，科学调度抗旱用水等措施，使抗旱工作更具有

科学性、指导性，帮助群众做好各项抗旱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2010年，成立以区长任组长的防凌防汛抗旱领导小组，落实各项工作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并且制定切实可行的防凌防汛抗旱预案，及时掌握并做好防凌防汛抗旱的预防和通报工作。在汛期到来之前，组织沿线各单位对四道沙河、北郊防洪沟内垃圾进行彻底清淤，对小油河淤积较严重的地段揭板清理，消除行洪障碍，确保河道的畅通。同时，还加强堤防管理工作，要求巡防哨所的工作人员每日进行巡查，发现乱挖、乱倒、乱建现象及时制止清理，6月底，先后制止处理10余起乱倒、乱建现象，维护了河道的安全。

第二节 项目建设

2009年，实施银海新村供水工程项目建设。

银海新村供水工程位于青山区大青山南麓脚下的冲积扇上。2009年，实施色气湾、银匠窑子、二海壕、赵家店等4个村庄的整合工程。由于这4个村人口较多，交通便利，位置相对集中，在镇内经济地位较高，统一规划建设为银海新村，新村规划人口5万人，银海新村供水工程是整个村镇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银海新村位于包头市北郊，由于地域气候的影响，该区域的生态条件非常脆弱，地表植被覆盖率低，河沟长期干涸，沙土裸露，地下水非常匮乏，且城市供水管线未延伸至此处，人畜饮水非常困难。长期以来没有指导性规划，该区域经济发展缓慢，村镇建设混乱，生态环境恶劣。根据国家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任务要求，区政府为解决上述农村人口的饮水安全问题，改善农民生活环境，结合此次城市规划，对村庄进行整合，统一兴建供水工程。按照优水优用的原则，本着合理选择水源，正确处理水资源综合开发和合理利用的关系，优先使用地表水资源，尽可能少用或不用地下水资源。按照合理布局、统筹兼顾的原则建设供水设施，确定了远期供水范围和供水规模。本次供水解决了5万人的生活用水，以及所属企事业单位、公共建筑的用水问题。

2010年，实施当铺集镇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当铺集镇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是为彻底解决包括当铺村、永和窑子村、四道沙河村、王老大村及周边企事业单位饮用水问题的一项惠民工程。该区域有人口5万。由于受地域气候的影响，该区域生态条件非常脆弱，河沟长期干涸，地下水匮乏，人畜饮水靠开采地下水，水量不足，水质不达标。村民长期以来靠初建时的7眼井供水，随着城乡统筹发展及人口的增长，水量已远远不能满足现有需求。为彻底解决这一用水矛盾，区政府多方筹集资金接入城市供水管网，项目已于2010年9月开工。